

证券代码：836715

证券简称：优力可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麦海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

商，双方同意解除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出具无异议函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出具无异议函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